

國立體育大學研究所-報到切結書

一、本人_____業經國立體育大學_____學年度錄取

碩士班甄試 博士班甄試 碩士在職專班

碩士班考試 博士班考試

准考證號：_____錄取系所：_____，因無法於規定時間內

繳驗畢業證書正本，依規定先行報到。

二、特立切結書保證115年8月10日(一)前持畢業證書正本到註冊組查驗

以完成報到。如無法符合上述日期，需等待至____月____日。

三、如逾期仍未繳驗，則自願放棄入學資格及一切相關權利，本人絕

無異議。

四、展延期間如擬至他校就讀，願主動通報國立體育大學並辦理放棄

入學。

此致

國立體育大學教務處註冊組

立書人（簽章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立書日期：
